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公告编号:2026-008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发行数量和价格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价格:49.88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349,999,991.52元

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 预计上市时间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2月12日在上交所科创板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股票登记手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人对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首次缴款日期至上市公告日止,法律对期限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涉及有关单位及简称的简称与《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中的释义相同。

●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 本次发行概况

(一) 内容及发行规模

1.2024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议案。

2.2025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及相关事项。

3.2025年1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延长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等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及董事长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

4. 本次发行的监管机构及审核过程

(1)2025年10月12日,发行人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上市审核意见函》,本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

(2)2026年1月6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802号),同意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本次发行情况

1. 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 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认申购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70,168,404股,发行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有关规定,满足中国证监会对于本次发行注册批复的相关要求,且发行股数超过本次发行与方案对应的拟发行股数的70%。

3. 发行价格

根据投资者认申购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4. 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费用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5. 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

(二)募集资金额度和发行对象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承销商就本次发行的8亿元配售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人对申购确认金额后将向承销商指定的账户汇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经承销商复核,发行人已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申购款。

发行人于2026年2月15日15:00前,因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本次发行的申购款项而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将全额退还该部分申购款并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2026年2月4日,国信证券将上述申购款项扣除需支付的申购手续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承销商的初步询价结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6. 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承销商就本次发行的8亿元配售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人对申购确认金额后将向承销商指定的账户汇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经承销商复核,发行人已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申购款。

发行人于2026年2月15日15:00前,因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本次发行的申购款项而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将全额退还该部分申购款并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2026年2月4日,国信证券将上述申购款项扣除需支付的申购手续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承销商的初步询价结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6. 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承销商就本次发行的8亿元配售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人对申购确认金额后将向承销商指定的账户汇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经承销商复核,发行人已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申购款。

发行人于2026年2月15日15:00前,因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本次发行的申购款项而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将全额退还该部分申购款并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2026年2月4日,国信证券将上述申购款项扣除需支付的申购手续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承销商的初步询价结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6. 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承销商就本次发行的8亿元配售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人对申购确认金额后将向承销商指定的账户汇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经承销商复核,发行人已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申购款。

发行人于2026年2月15日15:00前,因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本次发行的申购款项而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将全额退还该部分申购款并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2026年2月4日,国信证券将上述申购款项扣除需支付的申购手续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承销商的初步询价结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6. 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承销商就本次发行的8亿元配售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人对申购确认金额后将向承销商指定的账户汇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经承销商复核,发行人已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申购款。

发行人于2026年2月15日15:00前,因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本次发行的申购款项而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将全额退还该部分申购款并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2026年2月4日,国信证券将上述申购款项扣除需支付的申购手续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承销商的初步询价结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6. 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承销商就本次发行的8亿元配售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人对申购确认金额后将向承销商指定的账户汇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经承销商复核,发行人已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申购款。

发行人于2026年2月15日15:00前,因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本次发行的申购款项而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将全额退还该部分申购款并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2026年2月4日,国信证券将上述申购款项扣除需支付的申购手续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承销商的初步询价结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6. 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承销商就本次发行的8亿元配售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人对申购确认金额后将向承销商指定的账户汇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经承销商复核,发行人已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申购款。

发行人于2026年2月15日15:00前,因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本次发行的申购款项而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将全额退还该部分申购款并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2026年2月4日,国信证券将上述申购款项扣除需支付的申购手续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承销商的初步询价结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6. 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承销商就本次发行的8亿元配售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人对申购确认金额后将向承销商指定的账户汇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经承销商复核,发行人已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申购款。

发行人于2026年2月15日15:00前,因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本次发行的申购款项而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将全额退还该部分申购款并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2026年2月4日,国信证券将上述申购款项扣除需支付的申购手续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承销商的初步询价结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6. 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承销商就本次发行的8亿元配售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人对申购确认金额后将向承销商指定的账户汇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经承销商复核,发行人已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申购款。

发行人于2026年2月15日15:00前,因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本次发行的申购款项而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将全额退还该部分申购款并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2026年2月4日,国信证券将上述申购款项扣除需支付的申购手续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承销商的初步询价结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6. 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

(十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承销商就本次发行的8亿元配售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人对申购确认金额后将向承销商指定的账户汇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经承销商复核,发行人已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申购款。

发行人于2026年2月15日15:00前,因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本次发行的申购款项而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将全额退还该部分申购款并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2026年2月4日,国信证券将上述申购款项扣除需支付的申购手续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承销商的初步询价结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9.88元/股。

5.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9,999,991.52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015,873.9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9,984,117.39元。

6. 保荐机构